

B028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0-113

3.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4.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244445655

3.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6.注册资本:470000.000000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15年1月16日

8.业务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以上各项业务资格限:甘肃、陕西、宁夏、青海、西藏以外区域);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除除可转换债券以外的各类债券品种);证券自营(除股票自营);融资融券;基金托管。

9.申万宏源证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仍持有申万宏源证券100%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授权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4.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3244445655

3.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4.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6.注册资本:470000.000000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15年1月16日

8.业务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以上各项业务资格限:甘肃、陕西、宁夏、青海、西藏以外区域);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除除可转换债券以外的各类债券品种);证券自营(除股票自营);融资融券;基金托管。

9.申万宏源证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仍持有申万宏源证券100%股权。

股东名称	增资金额	持股比例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623,121		36,350,623	
负债总额	36,496,200		27,612,768	
净资产	8,136,821		7,737,855	

项目	2020年第三季度		2019年度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00,216		1,676,798	
净利润	649,306		566,266	

11.申万宏源证券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

三、本次增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1.增资主体: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增资方式:货币资金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均按申万宏源证券资本实力,加快业务转型,提升抗风险能力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有助于提升申万宏源证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增资,是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夯实证券业务实力,加快业务转型发展,提升抗风险能力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和经营管理实际情况,有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
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增资标的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申万宏源集团”)全资子公司。

2.增资金额:公司拟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1.为加快所属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业务发展,公司拟对申万宏源证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申万宏源证券的注册资本将由现在的47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530亿元人民币。

2.申万宏源证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增资及相关事项授权的议案》,报请股东大会批准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

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事宜。(请参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0-114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
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增资标的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申万宏源集团”)全资子公司。

2.增资金额:公司拟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1.为加快所属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业务发展,公司拟对申万宏源证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申万宏源证券的注册资本将由现在的47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530亿元人民币。

2.申万宏源证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增资及相关事项授权的议案》,报请股东大会批准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

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事项,授权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事宜。(请参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中山西路1515号大众大厦3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	39
境内A股自然人股东	37	3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1股)	1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672,324,01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669,815,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1股)	12,500,018	
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7110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22.348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比例(%)	0.42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各项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网络会议的投票人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各项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开票、监票。公司董事长杨国瑞先生主持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金永生先生、邵小磊先生因疫情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副经理、董事会秘书金波、财务总监蒋贻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600635 证券简称:大众公用 公告编号:2020-046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中山西路1515号大众大厦3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9,162,728	99.9013	661,276	0.0997	0	0.0000
非流通股	12,500,01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671,672,746	99.9013	661,276	0.0998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金茂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昌迪、张承宣、游广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过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公告编号:2020-072

债券代码:136405 债券简称:14亿利02

债券代码:163399 债券简称:20亿利01

债券代码:163692 债券简称:20亿利02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5号“中国尊”东100米)ELION亿利生态广场一号楼10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42,882,883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42,882,883
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14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文彪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热电分公司重新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热电分公司重新签署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41,769,158	99.2652	1,063,625	0.7446	100	0.00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亿利洁能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该议案获得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通过,同时,该议案对于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1%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开广、刘亚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9日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裁决书》、《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新)于2019年11月22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委会”)《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6),于2020年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公告中提及的VESSEL CO.,LTD.的买卖合同争议案,于近日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的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913号《裁决书》);公司于2019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新增涉诉讼资产查封、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于2020年10月26日披露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告中提及的蓝石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下称:蓝石资产)的诉讼,已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的(2019)京0106民初19502号《民事判决书》;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披露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告中提及的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大同农商行)的诉讼,已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19)晋02民初79号《民事判决书》;

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913号《裁决书》,内容如下:

(一)、本次裁决的基本情况

申请人:VESSEL CO.,LTD.(以下简称:VESSEL)

被申请人: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瑞公司”)

(二)、《裁决书》的内容

VESSEL与光瑞公司合同项下的争议仲裁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913号《裁决书》,裁决如下:

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货款2,214,000.00美元;

2.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仓储保管等相关费用442,545.45美元;

3.被申请人补偿申请人因为本案支付的律师费30,000.00美元;

4.被申请人补偿申请人因为本案支付的全保保险费1,005,000.00元、财产保全保险费人民币27,821.15美元;

5.本案仲裁费为62,019.00美元,全部由申请人承担。该笔费用已由申请人缴纳的等额仲裁预付金全额冲抵,故被申请人还应向申请人支付62,019.00美元,以补偿申请人为其垫付的仲裁费。

二、(2019)京0106民初19502号《民事判决书》内容如下:

(一)、本次判决的基本情况

原告:蓝石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被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民事判决书》的内容

原告与被告的合同纠纷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八十条、第六十条、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零九条之规定,判决如下:

1.被告康得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蓝石资产兑付“18康得新SCP001”借款本金30,000,000.00元、利息1,220,547.95元并支付违约金;

2.被告康得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蓝石资产兑付“18康得新SCP002”借款本金10,000,000.00元、利息431,260.27元并支付违约金;

3.被告康得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蓝石资产支付律师费200,000.00元;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ST康得 公告编号:2020-241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裁决书》、《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新)于2019年11月22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委会”)《仲裁裁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6),于2020年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公告中提及的VESSEL CO.,LTD.的买卖合同争议案,于近日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的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913号《裁决书》);公司于2019年3月7日披露了《关于新增涉诉讼资产查封、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于2020年10月26日披露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告中提及的蓝石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下称:蓝石资产)的诉讼,已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的(2019)京0106民初19502号《民事判决书》;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披露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告中提及的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大同农商行)的诉讼,已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19)晋02民初79号《民事判决书》;

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913号《裁决书》,内容如下:

(一)、本次裁决的基本情况

申请人:VESSEL CO.,LTD.(以下简称:VESSEL)

被申请人: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瑞公司”)

(二)、《裁决书》的内容

VESSEL与光瑞公司合同项下的争议仲裁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913号《裁决书》,裁决如下:

1.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货款2,214,000.00美元;

2.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仓储保管等相关费用442,545.45美元;

3.被申请人补偿申请人因为本案支付的律师费30,000.00美元;

4.被申请人补偿申请人因为本案支付的全保保险费1,005,000.00元、财产保全保险费人民币27,821.15美元;

5.本案仲裁费为62,019.00美元,全部由申请人承担。该笔费用已由申请人缴纳的等额仲裁预付金全额冲抵,故被申请人还应向申请人支付62,019.00美元,以补偿申请人为其垫付的仲裁费。

二、(2019)京0106民初19502号《民事判决书》内容如下:

(一)、本次判决的基本情况

原告:蓝石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被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民事判决书》的内容

原告与被告的合同纠纷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六十条、第九十四条、第九十七条、第一百零七条、第一百零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二条之规定,判决如下:

1.解除原告大同农商行与被告康得新2017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7康得新MTN001,债券代码:101759003)达成的债券交易合同;

2.被告康得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大同农商行支付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金20,000,000.00元及截止清偿日止的票据利息(以本金20,000,000.00元为基数,按日利率0.21%计算,自2019年2月16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3.被告康得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大同农商行支付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7康得新MTN001,债券代码:101759003)违约金(以本金20,000,000.00元为基数,按日利率0.21%计算,自2019年2月16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4.被告康得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大同农商行支付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7康得新MTN001,债券代码:101759003)到期未付利息1,100,000.00元及延期付款违约金(以1,100,000.00元为基数,按日利率0.21%计算,自2019年2月16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如果未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152,102.00元,保全费6,000.00元,合计157,102.00元,由被告康得新负担。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913号《裁决书》一案为终审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公司暂未收到因该裁决受到影响的有关信息,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019)京0106民初19502号《民事判决书》和(2019)晋02民初79号《民事判决书》为一审判决,并非终审判决,在诉讼完结之前,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的2020(中国贸仲京裁字第1913号《裁决书》);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的(2019)京0106民初19502号《民事判决书》;

山西省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19)晋02民初79号《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8日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851/900017 证券简称:海欣股份/海欣B股 公告编号:2020-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资料于2020年12月21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12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1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2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3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4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5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6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7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8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9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9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退让ECOPLEXH(X) COMPANY LIMITED股权的议案》;

9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